

证券代码：839106

证券简称：七麦科技

主办券商：华融证券

北京七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北京七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7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7年4月13日以书面通知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徐磊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就2016年公司董事会决议及主持股东大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进行了总结。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总经理汇报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报告就 2016 年度公司日常经营工作及总经理职权履行情况进行了总结。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16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11）、《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7-010）。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17）第 470057 号《北京七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予以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 2016 年度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数据，公司董事会对 2016 年度的财务工作及

具体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分析，并制定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更加有效地指导 2017 年公司的经营管理，董事会根据公司 2016 年度的经营业绩和财务数据，并以 2017 年的经营计划为基础，制定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在现有的经营范围中增加：“技术培训；计算机技术培训；企业管理培训；教育咨询；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最终以工商行政部门登记为准）。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因增加公司经营范围需要对公司章程第十一条的内容进行修改。因公司监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13 日收到监事祁争晖先生的辞职报告，祁争晖先生的辞职，使公司的监事会人数由六人减少为五人，需要对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二条进行修改。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1) 第十一条原为：第十一条 公司经营范围是：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

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数据处理；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产品设计；模型设计；工艺美术设计；电脑动画设计；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修改为：

第十一条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数据处理；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产品设计；模型设计；工艺美术设计；电脑动画设计；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技术培训；计算机技术培训；企业管理培训；教育咨询；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最终以工商行政部门登记为准）

(2) 第一百四十二条原为：第一百四十二条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六名监事组成，其中四名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和罢免，两名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出任，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监事会设主席一名。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修改为：

第一百四十二条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其中三名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和罢免，两名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出任，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监事会设主席一名。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和修改公司章程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有效的完成本次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和修改公司章程事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负责办理本次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和修改公司章程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所涉及的工商登记变更、备案手续。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保障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基于股东长期利益的考虑，公司董事会建议 2016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加大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增强年报信

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北京七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并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告编号为2017-014号《北京七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在编制2015年度合并报表时，未将2015年度子公司计提的盈余公积进行抵消，为此公司对2015年度合并报表进行如下追溯调整：2015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盈余公积期末数调减26,374.21元，未分配利润期末数调增26,374.21元。本期采用追溯重述法对该项差错进行更正。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告编号为2017-012号《北京七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董事会提请于2017年5月18日下午14:00-17:00，在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数码大厦B座23层召开2016年年度股

东大会。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刊登了《北京七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本议案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目录

1. 《北京七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七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4 月 25 日